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新進人員到職報到單

113年7月1日修正

職稱：	姓名：
到職單位：	到職日：
到職單位 主管簽章：	填表日期：
住宅電話/行動電話：	
緊急連絡人(關係)/電話：	
通訊地址：	
電子郵件帳號：	

會辦單位 (由左至右，由上至下)

總務處文書組	總務處庶務組	總務處出納組	總務處
資訊室	人事室	校長	

附記：本單由會辦單位告知報到人員應辦事項並會章，陳校長核閱後送人事室留存。